

证券代码：833050

证券简称：欣威视通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南京欣威视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1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视频会议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杨勇舸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南京欣威视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7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2021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2021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2）、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，公司编制了《南京欣威视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相关财务报表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财务状况，公司编制了《南京欣威视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4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承诺管理制度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承诺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- (二) 律师姓名：姜传舜、邓彬
- 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及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、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南京欣威视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- (二)《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南京欣威视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南京欣威视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12 日